

2024 年度

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承担辖区基层党建、经济发展、招商引资、民生保障、应急保障、村（居）建设、文化教育、卫生健康、计生服务、农林水等方面的技术性、辅助性、事务性工作；负责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日常管理工作，承担本级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方面的事务性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包括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祥平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厦门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的部署要求以及市委“快字当头提效率、机关带头转作风”专项行动要求，扎实开展区委“经济发展提质年”、

“城市管理提升年”、“基层治理提效年”和“干部队伍提气年”活动，立足街道实际，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全力推动街道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深学细悟锻造党性，凝心铸魂担使命

1. 强化思想理论武装。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15 次，专题研讨 13 次，撰写心得体会 37 篇，结合分管领域工作实际，聚焦愁难急盼问题，形成调研报告 8 篇。利用线上线下平台搭建理论学习主阵地，推送 160 篇线上文章、举办线下 5 次专家授课，引导党员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充分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以及公众号、“网络干部学院”等线上平台，广泛开展理论宣讲，将理论教育送进机关、企业、校园、社区。党政领导进村居面对面宣讲 22 次，累计开展 245 场基层宣讲，受众达 9800 余人次，使党的声音真正“飞入寻常百姓家”。

2. 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制定《关于在全街党员中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把原原本本学习、加强警示教育、强化解读培训、开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 4 项工作梳理分解为 14 项重点任务，成立工作专班重点推进。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紧扣党的“六大纪律”进行研讨，示范带动各基层党组织迅速行动，开展集中学习研讨 264 场次。在“最爱祥平”公众号开设党纪学习教育专栏，推送 23 条专题学习内容；组织流动党员参加党纪学习教育 89 人次，为年老体弱党员送学上门 57 人次，确保全体党员“不掉队”。

3. 意识形态坚守阵地。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年召开 2 次党工委、2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以及 11 次党政联席会，深入学习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关键理论，分析研判当前意识

形态领域的潜在问题 12 次，全方位部署意识形态工作。强化宣传引领，不断拓宽纸媒、网媒宣传渠道，优化街道公众号布局，推出“奋斗在祥平”“邻聚祥平”等系列专题，今年以来，报送新闻线索 68 条，公众号推文 38 篇，全年被市级以上媒体报道 29 篇，其中省级 4 篇，国家级 6 篇，向社会展示了街道建设的新成果、新风貌。

4. 廉政教育常抓不懈。持续深化正风肃纪反腐，开展纠治违规收受微信红包专题学习教育等 5 次专题学习教育，举办“廉洁文化大篷车”活动，宣扬风清气正的廉洁文化思想。组织街道、村（居）党员干部到林一柱廉政教育基地、彭德清纪念馆、清风园、城管机动一队党建阵地等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推动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走深走实。召开编外人员违纪违法警示教育会议，参会人员达 200 人，切实增强职工廉政风险防范意识。组织 11 个村（居）观看《破防》《扣好廉洁从政的“第一粒扣子”》警示教育片，以案释法，让广大干部汲取教训、反躬自省、警钟长鸣，进一步增强纪律规矩意识，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5. 基层堡垒夯实建强。加强党建品牌建设，指导打造“美好‘溪’旺”“幸福岭”“连心桥”等新品牌，深入调研“近邻凤祥 178”“手拉手（565）唱响邻里最强音”“户联网+”等老典型，推动新实践。打造凤岗社区“岗闯岗拼”党建示范点，推荐社区城中村改造纪实片《重生》参评全市第四届党员教育电视片观摩交流活动。溪林村党总支获评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芸溪社区获评全市“近邻党建先进社区”。

（二）经济发展蹄疾步稳，稳中求进促增长

1. 经济运行平稳向好。加强财政收支管理，1-12 月财政总收入 31343 万元，同比增长 9.11%，街道本级税收收入 3641 万元，同比

增长 22.4%，本级支出 459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63%。抓实协税护税工作，通过摸排辖区企业情况，积极走访企业，推动完成 1 家企业注册地、税收管护从集美转移至我辖区。全力支持企业稳工稳产，2024 年，51 家规上工业企业产值为 83.54 亿，35 家限上批零企业销售额为 323.3 亿，在库工业固投项目共有 13 个，投资额为 1.53 亿元。

2. 招商引资加大力度。依托华诚厂区和城南工业园区等载体，充分发挥商会、协会、会计师事务所等社团组织的资源优势，每季度定期举办座谈会、交流培训会等活动，开展惠企政策、招商资源的全方位推介宣传。今年累计举办 3 场企业家座谈会；全年完成招商引资合同签约数 4 个，三年计划投资总额 1.72 亿元，完成访商邀商数 27 个；通过构建全程帮办代办服务体系，引进企业 95 家。

3. 企业服务提质增效。积极落实党政领导挂钩走访和服务企业制度，今年以来累计走访企业 180 家，主动对接靠前服务，助企纾困解难，如协调推进解决华诚公司反映的南侧围墙安全问题。探索政企联动新举措，积极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和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工作，普及惠企有益政策。2024 年，共受理惠企补贴逾 297.8 万元；数字化转型报名 10 家，完成率 250%，已有 4 家企业上传系统进入改造流程，完成率 100%。扎实推进“五经普”工作，共普查 3565 家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其中正常经营 2993 家；普查抽样个体户 123 家，其中正常经营有 117 家。梳理和推动重点企业升规纳统工作，根据五经普数据对 47 家企业进行摸底，达标并入统企业 12 家，其中建筑业 1 家，服务业 2 家，工业 3 家，批发业 6 家。

（三）城乡融合统筹兼顾，协调发展共繁荣

1. 城市管理精耕细作。成立祥平街道城市管理领导小组，制定

“大城管”机制工作方案，聚焦难点堵点，开展系列精细化整治行动，实现巡查工作的全覆盖和常态化，确保整治成果长效保持。积极创建洁净家园，今年来拆除乱搭盖 45 起，清理乱堆集 6754 起、土头垃圾 187 吨，清除乱贴乱画 6017 处。着力破解辖区小区停车难、农贸市场秩序乱等问题，选取芸溪社区、杜桥市场作为创建示范点，组织相关村（居）人员现场观摩，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2. 城中村建设有序推进。逐步推动完善凤岗社区城中村后续管理，建立并试行周评比制度，设置“红黑榜”公开，提高居民参与治理的积极性；以中山里为试点，推动社区卡口落闸和居民自管，并逐步推广试点经验。全力推进 2024 年精品村杜桥社区城中村现代化治理工作，立足实际挖掘历史文化特色，共策划财政投资项目 6 个，总投资金额 4785 万元，已完成投资 4103 万元，累计完成总投资 85.7%，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100%，其中在建项目 5 个，完工项目 1 个。做好溪声社区、祥桥社区 2025 年城中村建设前期准备工作，多次组织代建单位、设计单位、规划院等进行实地踏勘，累计召开 10 次规划方案碰头会。

3. 乱象整治成效显著。充分发挥综合执法队作用，全年开展各类执法检查 233 次，其中街道执法检查 220 次，片区执法检查 13 次，其中由我街发起联合执法 6 次，开具行政处罚警告单 3 次，采取行政处罚罚款 5 次。扎实推进“两违”整治，2024 年以来省“天地网”违法图斑我街道共 2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2024 年以来审计“非农化”图斑我街道 9 宗，已整改 3 宗，剩余 6 宗推进中。抓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抓实耕地恢复工作，已落图 43.57 亩，已进场动工 38.24 亩，完成验收 38.24 亩；完成早稻种植 163.1 亩，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22.17 万元。

4. 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有力。强化林长巡林制度，截至 12 月 31 日，街道级林长巡林 34 人次，召开森林防火相关工作会议 13 次。强化河长巡查制度，调整完善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截止 12 月 31 日，河长巡河 154 次，发现并解决问题 60 个，河道专管员巡河 249 次，发现并解决问题个数 72 个。持续开展溪流养护管理工作，由城建公司对我街道西溪、策槽干渠流域进行全方位养护，累计打捞河漂垃圾约 896 立方米。积极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件整改工作，7 起主办信访件已全部完成整改并通过市级验收。加强辖区环保巡查工作，2024 年共巡查 72 家企业、小作坊，出动巡查 132 人次，共发现 2 家散乱污企业，完成整治 2 家；“回头看”6 家散乱污企业，共出动 124 人次；参与 6 次建筑废土专项整治联合执法行动。加强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生态文明建设，溪林村获评福建省高级版“绿盈乡村”。

（四）改革创新力求突破，挖掘潜能增活力

1. 改革事项攻坚克难。制定《祥平街道加强社区物业党建联建试点工作方案》，探索小区党支部、业委会和物业服务企业“三驾马车”协同路径，以芸溪社区为试点，召开社区物业党建联建联席会议和多场居民恳谈会，结合物业服务企业侵占公共收益“点题整治”等工作，破解公共用房清理、停车资源优化等一批居民急难愁盼问题。芸溪社区清理被占用服务用房 350 m²，并将其中 100 m²改造为物业、业委会、党支部联合办公的小区党群之家，提供物业缴费、纠纷调处、法律咨询等“一站式”服务，形成新的邻里会客厅。用好优秀村（居）党组织书记工作室，举办“社区物业党建联建”主题沙龙，组织到思明、集美先进社区参观学习，在联学联建中提升治理本领。

2. 核心节点纵深推进。结合区“两城两区三线多节点”规划，谋划“三溪”串线生态文化旅游动线和乐海商圈高品质提升两个核心节点方案。一是全面梳理西溪沿线农文旅资源，制定“引客下乡”工作方案，重点推进青瓷之路旅游动线、后溪龙窑文创园项目，目前后溪龙窑已成功发包，社会资本正投入建设；协调推进坑仔口五龙窑陶瓷产业园项目，指导企业合理合规办理前期手续，推动项目尽早落地运营；逐步开展过溪村采摘园建设，成功举办首届水果采摘季，以点带面全方位推介文旅资源。二是不断提振乐海商圈活力，配合推动朱子良库创意园和古山集市广场开展招商引资，统筹推进缘古农贸市场等园区项目实施，巩固壮大集体经济，带动社会投资、释放消费潜力。

（五）基层治理精准施策，全力以赴保稳定

1. 民生保障持续改善。紧抓社会保障和就业再就业工作重点，举办专场招聘会促成约 180 人达成就业意向。全面落实社会救助工作，1-12 月，发放分散特困人员供养金 19.53 万元，低保金 346.05 万元，五老人员及五老遗孀、40%精简退职 6.11 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孤儿养育金 47.98 万元，受理临时救助 14 户 34 人。做好扶残助残工作，1-12 月，为符合享受重度残疾人居家护理补助的 435 人发放补助资金 202.136 万元，为符合重度残疾人困难生活补助发放条件的 224 人发放补助资金 97.308 万元，为符合条件的 25 户“一户多残”低保户和低收入家庭提供生活补助 34.048 万元。

2. 基层治理效能提升。探索推行“大物业”管理模式，陆丰社区大修厂宿舍楼、创业楼、运发公寓、陆丰安置房 4 个小区历时一年已形成初步管理服务方案，引入区属国企同顺物业入驻管理。深耕便民服务，大力推行“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全年

办理业务 1204 件（其中即办件 821 件）。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今年来共受理农村宅基地建设申请 274 宗，其中新建 196 宗，翻建 78 宗。多措并举做好农村自建房和小散工程纳管工作，小散工程与零星作业信息登记系统录入 315 宗，开展巡查 5447 次，巡查量位居同安第一。确立 5 个“基层治理提效年”试点村（居），一村（居）一策提出工作方向，构建精细治理新图谱。改造提升 6 个社区暖“新”驿站，打造凤岭社区村社融合“睦邻空间”、凤岗社区“阳光埕”“榕树议事点”等新阵地，吸引居民走出小家门、共议大家事。芸溪社区、凤岗社区获评市级优秀社区治理典型案例。凤岭社区居委会荣获“福建省首届社会工作者实务技能竞赛选拔优秀团队奖”。

3. 矛盾化解有力有效。成立管理工作机构及矛盾纠纷调解机构和治安保卫队伍，充分利用街道、村（居）、小组（网格）三级信访网络资源，建立信访信息共享系统，及时有效应对突发事件或群体性事件。2024 年共接待群众来访 78 批 102 人次，受理上级转（交）办件 327 件，办结率 100%。健全 12345 政务热线办理机制，持续开展每周重复件、每月办件情况“双通报”，靠前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切实提升办件质效，全年累计受理办结 12345 政务热线诉求件 2785 件，满意率 100%。

4. 安全生产紧抓不放。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常态化巡查和重点领域定期专项整治行动，全年累计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检查 190 家次。强化安全生产培训和宣传，累计开展 7 场餐饮企业燃气使用和消防安全培训会，辖区 212 家餐饮企业全部参训；召开辖区企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部署会，共 90 余家企业负责人参会。深化消防安全整治工作，共计摸排“三合一”场所 1443 家，已完成整改 1390 家；自建出租房“拆窗破网”行动工作中共发现并整

改隐患 979 处，开窗面积 851 平方米，拆除面积 2335 平方米；对 311 家企业进行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共计检查 121 家，发现隐患处 202 处，已进行闭环整改；整治消防通道堵塞 110 处，私拉电线 69 处，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 78 处；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共排查 55 个小区，发现隐患 50 处，已全部整改完毕。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34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8.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7.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6.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7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	50	98.74

公开 01 表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80.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80.12	总计	62	1,180.12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项目		公开 02 表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0.12	1,180.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4	3.3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4	3.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4	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9	268.5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7.79	117.7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7.79	11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52	149.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36	6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81	51.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5	3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	1.2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	1.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3	117.4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92	83.92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83.62	83.6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3	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1	33.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8	22.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33	11.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42	116.4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22	105.2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22	105.2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2	11.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2	11.2					
213	农林水支出	575.6	575.6					
21301	农业农村	558.49	558.49					
2130104	事业运行	472.73	472.7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11	4.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65	81.65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44	14.4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44	14.4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67	2.6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67	2.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74	98.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74	98.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06	48.06					
2210202	提租补贴	39.62	3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5	11.05					

注：本表反映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0.12	754.5	425.6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4		3.3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4		3.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4		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9	149.52	119.0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7.79		117.7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7.79		11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52	149.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36	6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81	51.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5	3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		1.2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		1.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3	33.51	83.9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92		83.92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83.62		83.6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3		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1	33.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8	22.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33	11.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42		116.4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22		105.2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22		105.2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2		11.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2		11.2			
213	农林水支出	575.6	472.73	102.87			
21301	农业农村	558.49	472.73	85.76			
2130104	事业运行	472.73	472.7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11		4.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65		81.65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44		14.4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44		14.4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67		2.6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67		2.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74	98.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74	98.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06	48.06				
2210202	提租补贴	39.62	3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5	11.0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34	3.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8.59	268.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7.43	117.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	43	116.42	116.42		

			区支出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75.6	57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74	98.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0.12	1,180.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80.12	总计	64	1,180.12	1,180.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1, 180. 12	754. 5	425. 6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34		3. 3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34		3. 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34		3. 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 59	149. 52	119. 0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7. 79		117. 7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7. 79		117. 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 52	149. 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 36	63. 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81	51. 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 35	34. 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8		1. 2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8		1. 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 43	33. 51	83. 9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 92		83. 92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83. 62		83. 6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 3		0.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 51	33. 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 18	22. 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 33	11. 3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 42		116. 4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 22		105. 2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 22		105. 2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 2		11. 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 2		11. 2
213	农林水支出	575. 6	472. 73	102. 87
21301	农业农村	558. 49	472. 73	85. 76
2130104	事业运行	472. 73	472. 7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 11		4. 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 65		81. 65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 44		14. 4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 44		14. 4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 67		2. 6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 67		2. 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 74	98. 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74	98.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06	48.06	
2210202	提租补贴	39.62	39.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5	11.0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5.78	302	商品和服务 支出	75.5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 用	
30101	基本工资	82.13	30201	办公费	7.5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 用	
30102	津贴补贴	121.52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35
30103	奖金	186.39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6.12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9.62	30205	水费	2.6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51.81	30206	电费	42.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35	30207	邮电费	6.5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	22.1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13.6	30211	差旅费	0.5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06	30212	因公出国 （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 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 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61.8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 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 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5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2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77.58	公用经费合计				76.9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单位：厦门市同安区祥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2		0.32		0.32		0.32		0.32		0.3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180.12 万元，支出总计 1,180.1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332.67 万元，下降 21.99%。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1,180.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2.67 万元，下降 21.9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0.1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1,180.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2.67 万元，下降 21.9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54.5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77.58 万元，公用支出 76.92 万元。
2. 项目支出 425.6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80.12 万元，支出总计 1,180.1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332.67 万元，下降 21.99%，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0.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8.09 万元，下降 20.1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8 万元，增长 496.43%。主要原因是文体活动支出增加。

(二)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5 万元，增长 13.77%。主要原因是民政管理事务相关支出增加。

(三)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7.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5 万元，下降 1.72%。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相关支出减少。

(四) 212-城乡社区支出 116.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05.41 万元，下降 72.40%。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减少。

(五) 213-农林水支出 57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61 万元，增长 5.04%。主要原因是病虫害控制、林业草原防灾减灾等支出增加。

(六) 221-住房保障支出 98.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44 万元，增长 29.4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59 万元，下降 100.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212-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4.5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城市建设支出减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4.50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677.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76.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7.86 万元，下降 98.2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根据实际业务需要，新购买一辆公务用车，2024 年度没有购买公务用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7.86 万元，下降 98.25%。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18.18 万元，下降 100.00%。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3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 2023 年底新购置公务用车，此前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上年决算持平。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暂不属于 2024 年度项目自评公开试点单位。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非试点单位：无

